

关于审核人员廉洁自律规定的公开信

各受审核组织:

感谢贵组织对本公司的信任,委托本公司对贵组织进行认证审核。感谢你们对认证工作的支持和热情的接待。

为维护中国认证事业的权威性,保证认证工作的公正性和有效性,规范本公司认证人员的廉洁自律行为,特函告如下:

- 1. 认证人员不得主动提出住宿高级宾馆和套间;
- 2. 认证人员应用工作餐,并谢绝宴请,审核期间不得饮酒、擅自外出;
- 3. 认证人员不得接受礼金和有价证券:
- 4. 认证人员不得接受各种礼品和纪念品;
- 5. 认证人员不得要求组织提供营养滋补药品或高档药品;
- 6. 认证人员不得参加各种高消费的娱乐活动;
- 7. 认证人员不得参加各种旅游活动;
- 8. 认证人员不得报销与本次审核无关的票据。

请贵组织对认证人员进行监督,并对其遵守纪律的行为给予支持和协助。